

# 广东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

粤民宗办〔2018〕106号

## 广东省民族宗教委转发中央网信办等五部委 关于开展“弘扬宪法精神 维护宪法权威” 第二届民族政策法规知识有奖 竞答活动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民族宗教局：

现将《中央网信办 国家民委 司法部 共青团中央 全国普法办关于开展“弘扬宪法精神 维护宪法权威”第二届民族政策法规知识有奖竞答活动的通知》（民委发〔2018〕115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组织开展好有奖竞答活动。竞答活动结束后，请各地级以上市民族宗教局将活动开展情况、取得的成效、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及新形势下进一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意见建议，于12月25日前报送省民族宗教委政策法规处。

广东省民族宗教委办公室

2018年11月30日

（联系人：吴成立，电话：020-83184593，传真：020-83236001，邮箱：mzww2011@126.com）

---



中央网信办  
国家民委  
司法部  
共青团中央  
全国普法办  
文件

民委发〔2018〕115号

关于开展“弘扬宪法精神 维护宪法权威”  
第二届民族政策法规知识  
有奖竞答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网信办、民（宗）委（厅、局）、司法厅（局）、团委、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中央关于

全面依法治国、加强法治宣传教育的各项部署要求，结合12月4日国家宪法日系列主题活动，广泛宣传宪法和民族法律法规、民族政策，为推动实现“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营造良好法治氛围，中央网信办、国家民委、司法部、共青团中央、全国普法办于2018年11月至12月举办第二届民族政策法规知识有奖竞答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弘扬宪法精神 维护宪法权威

### 二、主办、承办、协办单位

主办：中央网信办、国家民委、司法部、共青团中央、全国普法办公室

承办：中国民族报社、中国知网、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协办：各主办单位政府网站及微信公众号、中国民族宗教网、中国普法网、中国青年网、教育部全国青少年普法网

### 三、竞答内容

宪法以及民族知识、民族理论政策、民族法律法规，重点是宪法以及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工作的重要论述，民族区域自治法以及与各族群众生产生活紧密相关的法律法规。

### 四、竞答时间

2018年11月21日—12月20日，共30天。

## 五、竞答方式

可通过网站答题、微信答题两种方式参与。

### (一) 网站竞答

参与者登录各主办单位政府网站及中国民族宗教网、中国普法网、中国青年网、教育部全国青少年普法网、中国知网等网站的竞答活动主页面参加在线答题，每次5道题目，全部答对者可进行抽奖。

### (二) 微信竞答

参与者通过@国家民委微信公众号、@中国普法微信公众号、@共青团中央微信公众号等参加竞答活动，每次5道题目，全部答对者可进行抽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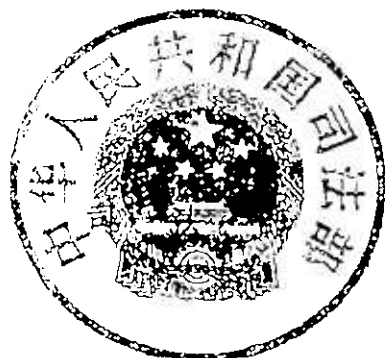
## 六、奖项设置

每日从网站和微信答题满分者中抽取1800名获奖者，奖品分别为5元、10元、20元手机话费和10元、30元、50元中国知网充值卡。

## 七、工作要求

“弘扬宪法精神 维护宪法权威”民族政策法规知识有奖竞答活动是贯彻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关于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对于提高宪法和民族法律法规的宣传普及、增强各族人民的宪法意识和法治观念、促进民族团结进步、切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各地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安排，广泛动员参与，在本部门、本单

位政府网站和微信公众号上做好宣传，扩大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在各族群众中积极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法治氛围。同时，各相关单位应及时对活动开展情况、取得的成效以及存在的困难和问题进行认真总结，为今后进一步加强法治宣传教育打下坚实基础。



国家民委办公厅

2018年11月22日印发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